

证券代码：301511

证券简称：德福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4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马科先生、罗佳先生、陈钊先生、马德福先生、江泱先生、金荣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雷霆先生、雷正明先生、王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四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独立董事雷霆先生、雷正明先生、王建平先生的任职资格在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通过。

一、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马科先生、罗佳先生、陈钊先生、马德福先生、江泱先生、金荣涛先生

独立董事：雷霆先生、雷正明先生、王建平先生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

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上述人员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第二届董事会离任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鄢志娟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蒋卫东先生、吴丹妮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鄢志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蒋卫东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7,9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 0.18%；吴丹妮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89,091 股，占公司总数比例为 0.15%。蒋卫东先生的配偶及其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票；吴丹妮女士之弟弟吴作贤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3,916 股，占公司总数比例为 0.06%，除此之外吴丹妮女士的配偶及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票。蒋卫东先生、吴丹妮女士承诺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人员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3 日